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

重要提示

方正富邦金小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14年6月12日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84号文准予募集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本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在获得基金投资收益的同时,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种风险,包括: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能替代储蓄的效用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与基金托管人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与基金托管人复核。除特别说明外,本招募说明书中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9月2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1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1层9,11,12单元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成立时间:2011年7月8日

注册资本:2亿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7303985

传真:010-57307116

联系人:谢淑娟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03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7%
富邦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3%

(二)主要成员情况**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何其聪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律师、注册资本评估师。曾任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方正富邦基金管理公司监事。现任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董事,方正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彭牧先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彭先生2013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行长;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2004年6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执行助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助理;1994年至2001年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分行副行长、行长,南京分行行长,广州分行行长。彭先生1986年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刘树军先生,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

刘先生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2012年5月至2015年4月任本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2011年10月前历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行业信贷处长,农行总行托管部及养老金中心副总经理,本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刘先生为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王峰先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彭先生2013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行长;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2004年6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执行助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助理;1994年至2001年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分行副行长、行长,南京分行行长,广州分行行长。彭先生1986年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刘树军先生,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

刘先生2014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资产托管业务中心总裁,2012年5月至2015年4月任本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2011年10月前历任中国农业银行长春分行办公室主任、农行总行办公室正处级秘书,农行总行信贷部行业信贷处长,农行总行托管部及养老金中心副总经理,本行内蒙古分行副行长。刘先生为管理学硕士,高级经济师。

王峰先生,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彭先生2013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13年10月起任本公司行长;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2004年6月至2009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执行助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助理;1994年至2001年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兼分行副行长、行长,南京分行行长,广州分行行长。彭先生1986年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